建 设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操场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

甲　　方：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

乙　　方：陕西瑶睿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

法定代表人：赵玮

地址：梁家牌楼9号

乙方：陕西瑶睿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操场改造项目 由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陕西瑶睿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洽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操场改造项目

二、工程地点：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

三、工作内容：本项目包括对足球场改造、篮球场改造、出入口改造、塑胶跑道修补、操场游戏图案绘制等。

四、承包方式及材料供应方式：

（一）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材料供应方式：本工程所需材料全部由乙方采购供应。所有进场材料必须符合产品质量及规范要求，并按规定进行材料复验，并能满足工程项目设计要求及有关行业特殊使用要求。

（三）所有材料，成品，半成品均应有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须经现场甲方代表检查验收，报验合格方可进场，无质量证明文件的产品不得用于本项目工程。

五、工程价款及结算办法

（一）本项目改造工程为交钥匙工程，磋商文件中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按固定总价合同。

（二）工程量变更部分据实结算。

（三）合同金额：（大写）玖拾贰万壹仟伍佰元整（小写：921500.00元），

含税。

六、 付款方式及工期：

款项结算：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付至合同价的85%;

（2）工程结算完成付至审定价的95%;

（3）审定价的3%待缺陷期满无息一次性付清。

（4）因此项目是专项经费支出，如出现经费不能及时到账，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确保经费及时到账，乙方不得提取索要违约金等要求。

（二）工期：自进场之日起三十个日历日内竣工。

七、质量保证

（一）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环保等相关标准，满足施工要求。

（二）工程质量应当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三）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期如下：

1.缺陷责任期（2年）：见《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

2.质量保修期（2年）：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四）若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要求执行，甲方有权自行选择第三方进行维护和修理，所产生的费用将从质保金中扣除。

八、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施工场地的提供，排除施工障碍的协调。

2.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4.按时支付工程款。

（二）乙方责任：

1. 代表甲方全过程协调内、外部关系，处理往来文件，对工程进度、质量、费用、安全生产、创卫等方面工作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办理完成项目使用审批手续，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担一切风险，满足甲方工程的需要。保证甲方正式投入使用，再无其他费用发生。

2.乙方进入甲方要求场地施工，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乙方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当中，甲方不另行支付。

3.乙方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有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方可用于工程，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并发书面通知和甲方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检的，应允许复检。经复检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检费由要求一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检费由提供材料、设备一方承担。

4.隐蔽工程在覆盖前必须经甲方代表或现场监理代表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遵守甲方施工场地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或处理；遵守有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此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全权负责现场的施工安全、保卫、夜间照明、围栏设施及场内外接口交通疏导，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包括悬挂警示标牌、装设围栏、配备安全人员等，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和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组织施工，搞好施工现场管理，如未尽到安全、管理责任，甲方可对该违约行为进行处罚，乙方应承担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7.开工后 2 日内提交经修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

8.已完工的项目，在交工前乙方应负责保管，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9.乙方应在设备运行过程中，对安全隐患进行全面的不定期检查与维护，并对不按安全规程操作的施工单位及时制止，并报甲方进行处理。

九、验收

（一）包含防水隐蔽工程验收、蓄水试验验收、上下水隐蔽工程验收等。

（二）乙方保证合同所有设备材料是全新的（包括零部件），其规格参数及配件不低于（符合）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三）乙方工程完工后，进行自检，出现的问题限期整改，自检最终通过后，乙方书面通知甲方，提出最终验收申请。

（四）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验收合格作为工程的最终认可。

（五）验收依据：

1.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承诺。

2.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因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由国家权威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十一、特殊约定

因此项目为专项经费，甲方系公办单位，乙方在接此项目时明确且知晓此项目为专项经费，待专项经费到位后，才能向乙方支付，甲方应积极协调此笔资金，如造成违约，乙方不能因此向甲方索要任何违约金，此为乙方在签订合同的必要条款，签订此合同乙方均属自愿，无任何勉强，均同意并知晓，如不同意此款条款，无须签订此合同。

十二、其他：

(一)实际签订合同时，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含保修书)》（GF-1999-0201）为基础，按采购监管部门相关要求确定施工承包合同最终文本和格式；其实质条款和内容须与本项目招标及响应文件（采购）系列文件一致。

(二)本合同未定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 贰 份，甲、乙方各执 壹 份，副本 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

（二）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各条款执行完毕后终止。

甲 方　　乙 方 陕西瑶睿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梁家牌楼9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大寨路与高新六路丁字口红枫林7幢1单元301
邮编：710000	邮编：71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电话：029-87211416	电话：029-88694231
传真：	传真：029-88694231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大街支行 7251610183100001612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沣西支行 603011580000130630
日期：	日期：

施工安全协议书

甲方：西安市莲湖区第二小学

乙方：陕西瑶睿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加强施工现场的标准化管理，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卫生等工作达到预期目标。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安全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安全管理目标

1、杜绝大小事故的发生，安全隐患整改率必须达到100%;

2、必须达到各项安全生产检查标准;

3、不发生重大安全伤亡事故。

二、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负责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劳务使用等进行监督、协调、检查、处罚的权利。对违反项目管理制度的行为行使经济处罚和辞退的权利。

(二)乙方责任

1、严格执行安全技术交底。严格执行工序质量操作程序，确保当天工完场清，责任区材料堆放整齐、环境安全整洁。

2、严格执行项目部制定的各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有权拒绝违章指挥，杜绝违章作业。不发生人身伤亡、机械、火灾事故。

3、因工违章受伤时，立即向甲方经理和乙方项目负责人报告，并接受甲方人员调查，24小时后补报，不予受理。在工地以外，非甲方安排的作业，出现事故时，甲方不予受理。

4、乙方违反协议造成事故时，应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负全部责任。

三、具体要求

1、遵守工作时间，有事请假，不得擅离工作岗位。

2、热爱本职工作，工作积极性高，奉公守法，能吃苦耐劳。

3、努力学习安全技术知识，熟悉各种安全技术措施，精通安全技术操作要求，熟悉项目部规章制度、管理标准。

4、坚决制止违章作业，按章办事。遇险情要停止作业，立即报告。

5、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戴好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必须熟悉本工种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6、积极参加安全活动，认真执行安全交底。不违章作业，服从安全人员的指导。在安全生产方面做到互相帮助，互相监督。对新人要积极传授安全生产知识。维护一切安全设备和防护用具，不擅自拆改任何安全技术设施。对不安全作业要积极提出意见，并有权拒绝违章指令。发生伤亡和未遂事故要保护现场并立即上报。

7、不擅自开动他人使用的施工机械、机电设备。

8、认真执行成品保护措施，严禁损坏污染成品。

9、讲究卫生，严禁在施工现场随地大小便。

10、宿舍内要保持整洁、有序。生活区周围应保持卫生。污物和污水、生活垃圾要集中堆放及时清理。严禁使用电炉、电饭锅及所有电力加热器。禁止私拉乱接电源线路。

11、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有关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12、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发生打架斗殴、赌博、流氓行为进入施工现场作业前，必须先把身份证复印件交安全部备案，并且接受安全教育，签订安全协议书，否则不得进入现场施工。

14、严格遵守施工定额，照合同办事，严禁在结算工资时无理取闹及乱投诉等现象。

四、对于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给予罚款或者令其停止上班，情节特别恶劣的清退出施工现场。

1、严重违反安全操作规程，事故隐患严重直接危及他人生命安全的。

2、违章违纪较多，经教育指出后不改者，造成事故或影响安全生产评比、达标的。

3、擅自动用他人使用的施工机械、电动设备而造成事故的。

4、违反劳动纪律、违章作业、野蛮施工及不遵守规章制度的。

五、本安全生产协议一式两份，各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日期：　　日期：